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汕头市金平区民政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2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汕头市金平区民政局（含下属事业单位金平区福利院以及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金平区民政事务中心）

填报人：庞群雁

联系电话：88632280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情况

汕头市金平区民政局是金平区一级预算单位，属于金平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下属 2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是：金平区福利院、金平区民政事务中心。金平区福利院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金平区民政事务中心未独立核算，其财务收支纳入金平区民政局本级核算。

（二）人员情况

金平区民政局人员编制共 28 名，其中民政局本级行政编制 18 名（含机关聘用人员 2 名），专项临聘人员 1 名；民政事务中心（事业）编制 9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名。年末在职共 28 人，其中行政编在职人员 16 人（含机关聘用人员 2 名），事业编在职人员 11 人，专项临聘在职人员 1 人；年末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财政负担退休金人员 3 人，其余 24 名退休人员在社保领取退休金），离休人员 1 人，遗属 2 人。

金平区福利院事业编制人员 8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名，专项临聘人员 18 名。年末事业编在职共 6 人，退休 2 人，专项临聘人员 16 名。

（三）部门职能

金平区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1）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3)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全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4) 贯彻执行上级关于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报省、市政府审核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及街道办事处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组织实施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地名管理工作。

(5) 贯彻上级关于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6) 贯彻上级关于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7)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8)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9)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相关管理工作。

(11)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 贯彻上级关于社会组织（含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下同）发展规划、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登记和监督管理，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体系、综合监管体系建设，负责社会组织人才建设、发展能力建设和直接登记的全区性社会组织党群建设。统筹全区社会组织信息化建设。负责全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

（13）贯彻执行上级关于民政行政执法工作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依法开展民政领域所涉及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权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工作，依法开展监督检查，按权限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14）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金平区福利院主要职责：

承担辖区“三无”老人的收养安置，承担政府指令性、政策性的老人收托养安置任务，以及开展福利公益性社会家庭老人寄养业务。

（四）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切实做好低保、特困、孤儿等救助对象生活保障工作，确保相关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足额发放，提升社会救助综合服务水平，落实政府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生活保障、孤儿生活保障等救助补助工作的正常开展。

2. 进一步做好临时救助工作，确保临时救助资金足额发放，解决困难群众临时性的生活困难。

3. 做好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发放工作，确保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生活补助资金足额发放，保障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工作的正常开展。

4. 在春节期间为低保、特困及孤儿等对象发放临时价格补贴（春节慰问金），保障困难群众春节期间基本生活，提升困难群众幸福感。

5. 为百岁以上的户籍老人发放政府高龄津贴，让高龄老人享受经济社会发展红利。

6. 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减轻群众殡葬负担，助推移风易俗，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

7. 在辖区范围内开展“汕头呼援通（金平）”项目，为我区60岁以上低保特困人员、部分试点街道（东方、光华、石炮台、大华街道）80周岁以上老年人以及我区离休干部开通“汕头呼援通（金平）”服务，提供包括紧急呼援、生活服务、定位防走失、精神慰藉等服务，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8. 推进居家老年人适老化改造项目，推动辖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9. 加强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10. 保障金平区福利院正常运营，做好在院老人照护工作，提高在院老人的服务满意度。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部门全年预算数 15479.1 万元，实际执行数 1565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1%，执行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在

年中追加下达高龄津贴市级补助、中央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等，导致实际支出数较年初预算增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较好地确保了民政各项工作职能履行，逐月保障低保、特困、临救、孤儿生活费及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救助补助资金逐月发放，切实发挥民政资金兜底保障效能；通过发放百岁以上的户籍老人发放政府高龄津贴，让高龄老人享受经济社会发展红利；通过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助推移风易俗，营造了殡葬改革良好氛围。

（六）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 年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收入比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05.65	14765.64	14765.64	94.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73.46	585.84	585.84	3.74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				
五、其他收入	0	300.1	300.1	1.92
本年收入合计	15479.11	15651.58	15651.58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总支出比例 (%)
一、基本支出	660.31	679.44	679.44	4.34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总支出比例 （%）
人员经费	609.62	660.51	660.51	4.22
公用经费	50.69	18.93	18.93	0.12
二、项目支出	14818.79	14970.6	14970.6	95.66
其中：基本建设类	0			
信息化新建类	0			
信息化运维类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15479.11	15650.04	15650.04	100

3.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决算大于预算的原因（如有）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运行维护费	1.49	1.49	1.49	
合计	1.49	1.49	1.4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情况。

1. 自评结论。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能较好地使用财政性资金，较好地完成部门年初既定工作任务，保障本部门各项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基层治理等各项民政管理业务工作开展，切实发挥民政资金兜底保障及社会治理效能，保障区

福利院正常运营。评价结果：资金使用绩效良好，自评等级为优。

2. 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成立了以主管财务的副局长为组长，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财务人员为成员的评价小组。评价小组成立后，根据相关要求迅速开展工作，以 2023 年各项指标完成情况为标准进行自评，总体情况良好。我部门承诺“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二）履职效能分析。

我部门 2023 年度能较好地使用财政资金，确保民政各项工作职能履行，逐月保障低保、特困、临救、孤儿生活费及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救助补助资金逐月发放，切实发挥民政资金兜底保障效能；通过发放百岁以上的户籍老人发放政府高龄津贴，让高龄老人享受经济社会发展红利；通过免除户籍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切实减轻群众殡葬负担，助推移风易俗，营造了殡葬改革良好氛围；通过开展居家养老服务、“汕头呼援通（金平）”项目、居家适老化改造等项目，有效推动了我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质升级；通过实施“广东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进一步加强了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三）管理效率分析。

在预算编制方面，我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

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能按照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部门预算编制具有合理性和合规性。

在预算执行方面，我部门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按照项目申报目标向财政部门提出用款申请，严格审核民政对象资格，按月申请各类救助补助类资金，在规定的时间内发放给各类民政对象，资金使用绩效良好，支付效率较高。

在信息公开方面，我部门能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认真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在金平区政府门户网站按时公开预决算信息。

在绩效管理方面，我部门能认真落实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做好项目库有关工作，对每条民政项目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指标。在项目使用时，按照预定绩效向财政部门提出用款申请。

在采购管理方面，我部门能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对集中采购目录内的采购物品在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采购。

在资产管理方面，严格按照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执行登记造册、账实一致、专人管理、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营运收入及收入上缴等。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要求，规范和加强各类资产的会计核算，做到账实相符，确保资产信息的全面、准确和完整。

（四）存在问题。

主要是部分救助补助类项目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等，因年中救助补助对象人数发生变动，与预算数可能存在差异，导致预算执行率有偏差。

（五）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加强组织领导，重视绩效自评工，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对预算管理的监管、评价和导向作用。